

## 報名資格

- 一、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
- 二、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專科進修（補習）學校畢（結）業，並取得畢業證書或結業證明文件者。
- 三、符合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具報考大學二年制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資格者（詳見簡章）。
- 四、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境外專科以上學校畢業者，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持境外學歷報考者，須符合各該相關學歷採認法規之規定（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
  - （二）「外國大學參考名冊」請至教育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網頁查詢。
  - （三）「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地區高等學校認可名冊」請至教育部高等教育司網頁查詢。
- 五、考生自畢業或取得有關登記資格學歷（力）證件之採計時限計算至 110 年 9 月 1 日。
- 六、注意事項：
  - （一）凡參加本校二年制日間部招生之考生，即表示同意授權文藻外語大學大學部及專科部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代為向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申請運用其統一入學測驗各考試科目原始分數及報名基本資料（紙本或電子檔案），運用範圍以本會相關試務用途為限。
  - （二）本會辦理本入學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凡報名本入學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入學招生取得之個人及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試務使用，並同意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考生本人、招生系組、辦理招生、錄取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相關單位，相關資料由本會保存 1 年後銷毀，但若有考生提出申訴者，延長保存至考生申訴作業完成後進行銷毀。